

残车经费项目描述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加强全区残车长效管理，确保一方稳定，减轻残车主购车压力和生活负担，同时对家庭条件差的残疾人做好进一步保障工作。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区残联”）于2003年设立了“闵行区残疾人残车经费”项目，出台了各项补贴政策，为残疾人从根本上解决了生活压力。

根据《上海市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机关内部管理制度汇编》及《上海市闵行区残疾人工作政策汇编》规定，对持有本市核发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伤残人民警察证》的须以车代步的下肢残疾人（双上肢健全），经医院评估确认后可申请购买残车。

2、依据充分性

根据《上海市非机动车安全管理条例》、《关于进一步做好残疾人机动（电动）轮椅车补贴工作的通知》（沪残联规〔2025〕2号）文件，为进一步规范闵行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管理，落实市残联相关文件精神，维护残疾人机动轮椅车主（以下简称“残车主”）的合法权益。确保残疾人机动轮椅车日常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确保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结合本区实际情况，对各残车主进行相关补贴，解决残车主生活负担并给予行车一定保障。

3、项目必要性和重要性

加强全区残疾人专用车长效管理，扎实推进残疾车主保险购置工作，确保每一位残疾车主上路行驶均享有足额保障；有序开展残疾人专用车置换、购置及回收工作，切实维护下肢残疾人依法使用专用车代步的合法权益，有效减轻其购车经济压力与生活负担。同时，强化对困难残疾家庭的精准帮扶，进一步加大保障力度，从根本上缓解残疾人生活压力，让残疾人充分共享现代化发展成果，着力营造和谐稳定、关爱助残的良好社会氛围。

4、项目的可行性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经过历年实践经验的持续积淀，闵行区已构建起行之有效的残疾人机动（电动）轮椅车管理模式。依据《关于进一步做好残疾人

机动（电动）轮椅车补贴工作的通知》（沪残联规〔2025〕2号）要求，我区精准落实多项补贴政策：一是对交旧购新、交旧（无棚）不购新的残疾人，发放残车更新及回收补贴；二是为所有登记入网的残疾人统一缴纳第三者责任险与盗抢险，并发放燃油补贴；三是针对家庭困难且残车维修费用较高的残疾人，给予专项修理补贴。同时，为保障维修服务规范有序，我区每年对残车维修点开展考核，设立专项补贴资金，切实提升服务与管理质效。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坚持“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严格按照补贴条件和规定程序确定补贴对象、发放补贴资金，并坚持信息公开和公示制度，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布补贴政策、补贴对象和补贴标准，自觉接受监督。

二、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的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残疾人机动（电动）轮椅车补贴工作的通知》（沪残联规〔2025〕2号）有关规定，加强全区残车的长效管理和补贴力度，减轻残车主的购车压力和生活负担。

2、项目的具体目标

通过残车更新、回收、保险、维修点补贴、燃油补贴、修理补贴等工作，实现各项补贴资金应补尽补率达**100%**，补贴资金发放准确及时，达到残疾人出行安全便捷，受补残车主满意率达**90%**，并建立项目长效管理机制，从而确保社会稳定，加强补贴力度，减轻残车主的购车压力和生活负担。

表 1 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标杆值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车更新回收应补尽补率	=100% (226 辆)	沪残联规〔2025〕2 号
		残车保险应保尽保率	=100%(2068 辆)	沪残联规〔2025〕2 号
		维修点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3 个维修点)	沪残联规〔2025〕2 号
		残车燃油应补尽补率	=100%(1627 辆)	沪残联规〔2025〕2 号
		残车修理应补尽补率	=100% (19 辆)	关于 2017 年不再下拨残车维修帮困经费的通知
	质量指标	残车更新回收补贴发放准确性	按政策标准执行	沪残联规〔2025〕2 号
		残车保险投保理赔率	按政策标准执行	沪残联规〔2025〕2 号
		残车燃油补贴发放准确性	按政策标准执行	沪残联规〔2025〕2 号
		维修点考核达标率	=100%	沪残联规〔2025〕2 号
		残车修理补贴发放准确性	按政策标准执行	关于 2017 年不再下拨残车维修帮困经费的通知
	时效指标	残车更新回收补贴发放及时性	按政策规定实施	沪残联规〔2025〕2 号
		残车保险投保及时性	6 月	沪残联规〔2025〕2 号
		残车燃油补贴发放及时性	每月发放	沪残联规〔2025〕2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标杆值依据
		维修点考核及时性	6月、10月	沪残联规〔2025〕2号
		残车修理补贴发放及时性	按政策规定实施	关于2017年不再下拨残车维修帮困经费的通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出行便捷性	便捷	年度工作计划
		政策宣传知晓率	100%知晓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车主满意度	≥90%	年度工作计划

3、阶段性工作目标

通过残车更新、回收、保险、维修点补贴、燃油补贴、修理补贴等工作，完善残疾人保障体系，减轻残车主的购车压力和生活负担，确保社会稳定。

三、项目投入情况

1、项目总投入和构成情况

2026年项目预算总额为239.6236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2 2026年度残车项目预算明细表

单位：元

子项目	数量	单价	金额	占比
残车第三者责任险、盗抢险保险	2068	225	465300	19.41%

浦东、西维修点补贴（以考核结果以奖代补）	3	10000	30000	1.25%
残车燃油补贴（区对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627	468	761436	31.78%
残车更新回收补贴（区对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26	5000	1130000	47.16%
贫困残疾人车辆失窃、日常修理补贴（区对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9	500	9500	0.4%
合计			2396236	100%

（1）残车第三者责任险、盗抢险保险：

2026年残车购买周期调整为2026年9月1日-2027年5月31日，经费标准为225元/辆；截至2025年6月30日，残车数量为1904辆，2026年预估一定增长，按照2068辆预算经费：225元/辆*2068辆=465300元。

（2）浦东、西维修点补贴：

闵行区目前有三家残车维修点，分别在七宝、江川、浦江；根据市残联工作要求，对每个维修点给予考核补贴，每年考核两次，全年给予不超过10000元/家的补贴，因此安排预算：10000元/家*3家=30000元。

（3）残车燃油补贴（区镇财力结算）：

残车燃油补贴标准为区内持有残车的残车主发放39元/月的燃油补贴，2025年为1563位残车主发放残车燃油补贴，2026年预估增加为1627名。因此安排预算：39元/月/人*12月*1627人=761436元。

（4）残车更新回收补贴（区镇财力结算）：

为申请置换或者回收旧车的残车主给予补贴，置换无棚残车补贴标准为2800元/辆；置换带棚电动车补贴标准为4300元/辆；置换带棚机动车5000元/辆；无棚残车回收补贴标准为2800元/辆；2025年回收更新共计148辆，2026年预估回收更新226辆左右，由于该子项目需残车主根据购车年限及使用情况申请置换或者回收，不确定性较大，按照5000元/辆、226辆安排预算：

5000 元/辆*226 辆=1130000 元。

(5) 贫困残疾人车辆失窃、日常修理补贴（区镇财力结算）：

对区内维修费用较大的贫困残车主给予最高 500 元的补贴，2026 年按照 19 辆安排预算：500 元/辆*19 辆=9500 元。

2、经常性项目执行情况

项目近几年预算安排和实际执行情况如下表：

表 3 2023-2025 年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元

年度	预算金额	执行金额	预算执行率
2023	1498796	1618810	108%
2024	1891332	1727172	91.3%
2025（截止 8 月）	2398746	2125839	88.6%

备注：（1）残车燃油补贴，残车更新回收补贴，贫困残疾人车辆失窃、日常修理补贴 3 个子项目均以财力结算方式下拨。

（2）残车燃油补贴，残车更新回收补贴，贫困残疾人车辆失窃、日常修理补贴 3 个子项目不含闵行区 4 个街道，预算编制参照的人数系由 9 个镇、工业区每年根据实际情况估算。

3、资金来源情况

2025 年度项目预算总额为 239.8746 万元，其中：

残车第三者责任险、盗抢险保险和浦东、西维修点补贴 2 个子项目共计 62.5562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一般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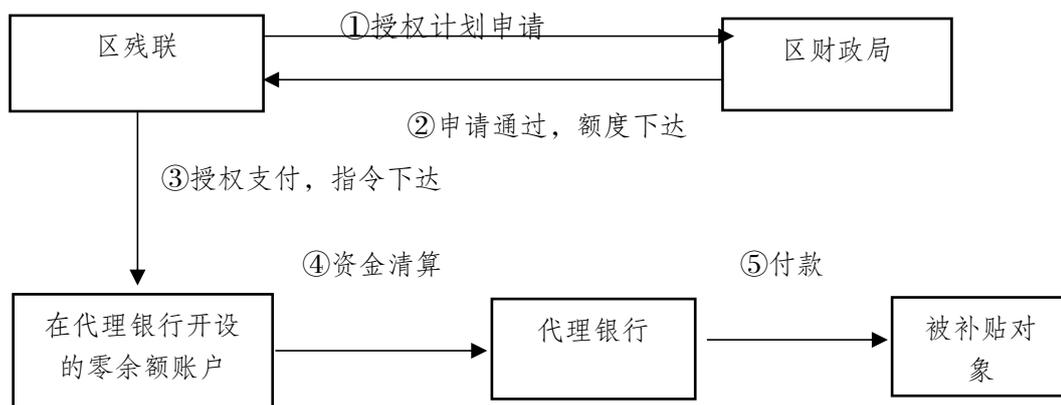


图 1-1 授权支付流程图

残车燃油补贴，残车更新回收补贴，贫困残疾人车辆失窃、日常修理补贴 3 个子项目 177.3184 万元均以区镇财力结算方式拨付。区残联在每年年初对前一年项目支出情况进行清算，区财政局根据区残联提交的财力结算数据，将项目资金拨付至镇账户，并与区残联共同会签财力结算下放通知给各镇、（工业区）通过金融机构将补贴资金划入符合补贴资格审定合格的残疾人个人账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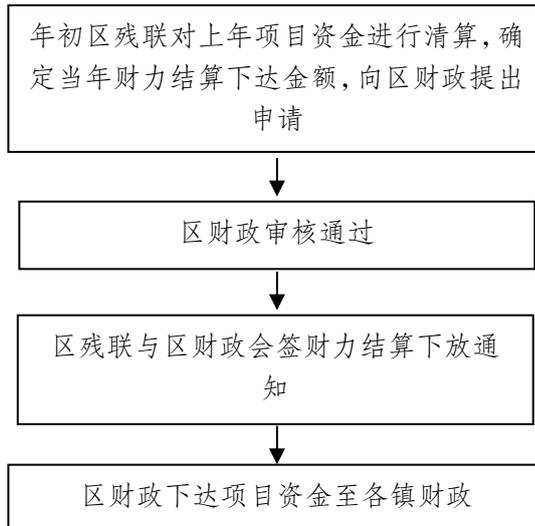


图 1-2 区镇财力结算资金拨付流程图；

4、成本管理情况

本项目以补贴为主，测算补贴成本所使用的单价标准，与相关政策中规定的补贴标准一致；1 个非补贴的子项目：残车第三者责任险、盗抢险保险项目文件中也明确规定了经费标准为不超过 300 元/辆。

5、设备配置标准情况

残车购置/置换配置标准：上海市残联指定残车销售企业购买已列入《上海市残疾人机动轮椅车产品目录》的车型，并且需在本市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上牌。

残车维修点设备配置标准：残疾车维修点应按照国家和本市相关法律法规自主经营,保证零配件质量和维修水平,维修价格应合理、公道,严禁拼装、改装残疾车。

补贴审核标准：所有纳入补贴范围的残车需经各镇残联（工业区）及区残联严格审核。残车需提供合规购置凭证、作为补贴发放的重要依据。

四、项目计划活动

1、项目活动内容

(1) 残车保险不超过 300 元/辆；由区残联为区内残车主购买保险，保险内容为第三者责任险、人身意外伤害险和整车盗抢险，每年由区残联统一进行购买。

(2) 残车维修点考核补贴 10000 元/家，为确保残车维修工作的有序进行，区残联也会对维修点每年进行考核，以考核结果以奖代补，故设立了维修点补贴。区内目前有三家残车维修点，分别在七宝、江川、浦江。根据市残联工作要求，对每个维修点给予考核补贴，每年考核两次，全年给予不超过 10000 元/家的补贴。

(3) 残车燃油补贴为区内持有残车的残车主发放 39 元/月的燃油补贴，由各镇审核名单，补贴由各镇残联发放。

(4) 残车更新补贴为申请置换或者回收旧车的残车主给予补贴，分 2800 元/辆，为置换无棚残车；4300 元/辆，为置换带棚电动车；5000 元/辆，为置换带棚机动车；无棚残车回收补贴 2800 元/辆；本人提出申请，各镇审核，区审批，补贴由各镇残联发放；根据 2025 年置换情况,预估 2026 年经费,残车置换行为不可控，故无法精准测算。

(5) 残车维修补贴 500 元/辆；根据市残联工作要求，对区内维修费用较大的贫困残车主给予 500 元的补贴；本人申请，提供维修发票，各镇残联审核发放补贴，最高补贴 500 元。

2、实施范围和对象

(1) 项目实施的范围和对象：

1) 残车第三者责任险、盗抢险保险：本市本区户籍，在本市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上牌的残车主。

2) 残车燃油补贴，残车更新回收补贴，贫困残疾人车辆失窃、日常修理补贴 3 个子项目：为本区 9 个镇及工业区符合条件的残车主。

(2) 项目利益相关方：

财政拨款部门：闵行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协作单位：各镇及莘庄工业区残联

项目受益方：

与各子项目实施对象一致,即闵行区 9 个镇及工业区内符合补贴条件的残车主。

3、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实施的主要时间节点与主要工作流程：

(1) 2026 年初，区残联对上年项目资金进行清算，确定当年财力结算下达金额，向区财政提出申请，区财政审核通过后，区残联与区财政会签财力结算下放通知给各镇及工业区。

(2) 2026 年 6 月、11 月，对 3 个残车维修点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发放补贴资金。

(3) 2026 年 6 月，为全区所有残车缴纳残车第三者责任险及盗抢险保险费。

(4) 每月按时由街镇审核发放残车燃油补贴,统计更新回收的残车数量、一次性发放残车更新回收补贴。

(5) 根据残车主申请,由镇(工业区)审核通过并即时发放贫困残疾人车辆失窃、日常修理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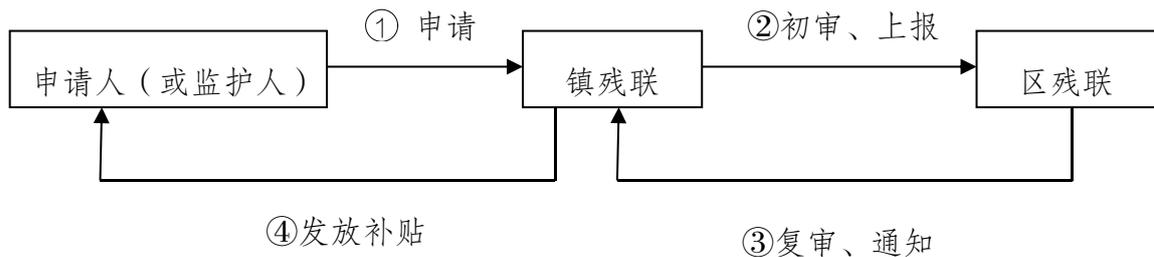


图 2 补贴发放流程图

五、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项目管理制度

(1) 《关于进一步做好残疾人机动(电动)轮椅车补贴工作的通知》(沪残联规〔2025〕2号)

上述文件规定了补贴对象、补贴标准和操作流程。

2、资金管理制度

闵行区残联《上海市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机关内部控制规范》对区残联的内部审批等流程做了规范，保证了资金支付审批流程以及专项资金的专款专用。

六、项目整改情况（未评价项目可不填）

无。

七、风险因素分析

由于年初预算补贴人数系根据历年执行情况预估，执行中根据实际申请情况进行补贴，人数的增减变化可能导致项目实际资金额不准确。

上海市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5年12月11日